金錢村何東學校

二零二四至二零二五年度通告第 64 號

「同根同心」內地交流計劃—四、五年級遊學

敬啟者：

教育局為學生提供不同學習經歷，加深對內地的認識，舉辦「同根同心」香港初中及高小學生內地交流計劃。本校安排四、五年級學生參與此計劃，詳情如下：

學習目的	1. 了解四川的豐富歷史和文化遺產及自然生態的特色。 2. 欣賞和了解當地的傳統藝術，認識四川人的風俗、生活及文化。 3. 明白愛護及傳承中華文化是國民應有的責任，提升國民身份認同。 4. 提高自理及社交能力。
遊學日期	2025 年 3 月 4 日(星期二)至 2025 年 3 月 7 日(星期五)（4 日 3 夜）
遊學地點	四川成都
對象及名額	四、五年級學生（名額 38 人，如報名人數超額，將抽籤處理）
費用	1. 費用為港幣 1236 元（包括學習/門票費用、住宿費、膳食、交通費及保險） （團費原為港幣 4120 元，教育局資助百分之七十。） 2. 如有特殊經濟困難，可向學校申請費用減免(需提供相關證明，待校方審批)。 3. 若學生缺席活動或臨時退出，將不會獲發還已交的費用，並須支付額外的費用。
負責老師	溫雲光老師
承辦機構	華暢東方文化國際交流有限公司
備註	1. 上述2025年3月4日至7日為上課日，不參加此活動的學生須照常8:45回校上課。 2. 所有參加者須完成研習報告。 3. 家長暫時毋須繳費，待收到「入選及繳費通知書」後始交款作實。 4. 本遊學將安排家長參加行前講座，日期稍後通知。 5. 學生須持有可往返中國的有效證件(身份證、回鄉證或護照)。

請填妥回條並於 11 月 29 日前交班主任辦理，如有查詢，請致電 2670 3849 與溫雲光老師聯絡。

此致

貴家長

金錢村何東學校

吳毓琪

校 長： 吳毓琪 謹啟

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

✂……✂……✂……✂……✂……

24-25 通告第 64 號

※ 回 條 ※(交班主任轉交溫雲光老師)

敬覆者: (在適當之□內加✓)

本人已知悉第64 號通告(「同根同心」內地交流計劃—四、五年級遊學）之內容，並：

□ **同意** 敝子弟參加此遊學，亦明白待入選並收到繳費通知，始交款作實。

□ **不同意** 敝子弟參加此遊學。

此覆

金錢村何東學校校長

(　　)班學生：_____(　　)

家 長 簽 署：_____

二零二四年十一月　　日